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FINANCIAL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LIMITED
中國金融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遷冊往百慕達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21)

**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的點票表決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已經以點票表決之方式正式通過所有該通告所載之決議案。

茲提述中國金融國際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八日發出的通函(「該通函」)，其中包括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除非文義別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採用之詞語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結果

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該通告所載的各項提呈決議案已經進行點票表決。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聘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點票工作的監票人。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總數為10,971,634,030股股份，此為賦予股東權利可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可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所有決議案表決之股份總數。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可出席股東週年大會而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表決贊成任何決議案及概無股份要求股東根據上市規則放棄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表決。該通函內並無列明有任何人擬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表決反對任何決議案或就任何決議案放棄表決權。

所有本公司股東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杜林東先生及劉曉東先生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李弘希女士、宗士劍先生、魯林先生及劉小紅先生以電子方式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已經以點票表決之方式正式通過所有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決議案全文載於該通告內，各項決議案之點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總數
1. 省覽、考慮並採納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及董事(「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2,299,000,050 (99.91%)	2,140,000 (0.09%)	2,301,140,050 (100%)
2. (a) 重選劉曉東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b) 重選李弘希女士為非執行董事 (c) 重選劉小紅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d) 重選魯林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e)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2,299,000,050 (99.91%)	2,140,000 (0.09%)	2,301,140,050 (100%)
	2,299,000,050 (99.91%)	2,140,000 (0.09%)	2,301,140,050 (100%)
3. 繢聘容誠(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2,299,000,050 (99.91%)	2,140,000 (0.09%)	2,301,140,050 (100%)
4.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其他方式處理股份	2,299,000,050 (99.91%)	2,140,000 (0.09%)	2,301,140,050 (100%)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股份	2,299,000,050 (99.91%)	2,140,000 (0.09%)	2,301,140,050 (100%)
6. 藉加入所購回股份之面值，擴大授予董事以配發、發行及處理額外股份之一般授權	2,299,000,050 (99.91%)	2,140,000 (0.09%)	2,301,140,050 (100%)

由於上述第1項至第6項決議案各自獲超過50%之票數投票贊成，故所有決議案已獲通過為本公司之普通決議案。

承董事會命
中國金融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劉曉東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杜林東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曉東先生及李弘希女士；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宗士劍先生、魯林先生及劉小紅先生。